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普通掛號)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趙子漢

電話：03-3322101#6100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110014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登入本會網站

黃月娟

影本送發照室存查

理事長高志揚

黃子漢

主旨：有關本處修訂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發照-抽查案件抽驗紀錄複核及考核處理原則審查表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06年11月20日桃都建照字第1060035742號及106年11月8日桃都建照字第10600344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處依據上開函文修訂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發照-抽查案件抽驗紀錄複核及考核處理原則審查表」名稱為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發照-抽查案件抽驗紀錄複核結果審查表」；並取消表內有關A、B、C類缺失相關內容。
- 三、隨文檢送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發照-抽查案件抽驗紀錄複核結果審查表」1份，並公開於網站(<http://www.tyaa.org.tw>)供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（均含附件）

處長邱英哲

